

证券代码：300405

证券简称：科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0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送达各位监事，并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付梅主持，与会监事审议有关议案，并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

权 0 票。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及监事会审核的情况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7,230,3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送红股 1 股（含税），合计派发股利 14,653,797.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 117,230,3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送红股及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52,399,494 股。

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通过实地调查并对 2016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核后，认为：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

2、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预防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的运行。

3、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8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和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项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全体监事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8]第 4-00030 号），四川恒泽 2017 年实现净利润 2,473.08 万元，未实现本次收购中 2017 年度实际净利润不低于 3400 万元的目标，2016 年-2017 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为 5,216.19 万元，为本次收购累计实现净利润的 86.94%，根据《利润补偿协议书》，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需对以上差额进行补偿。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收购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股权 2017 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的说明的公告》。

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定向回购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原股东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由于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其原股东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进行业绩补偿，经测算，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应补偿股份数量分别为 243,671 股、60,918 股，共计 304,589 股，公司拟以 1 元的总价格予以回购并进行注销。

具体制度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公告》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将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